

中共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外党办〔2013〕4号

浙江外国语学院党委办公室关于 印发 2013 年学校党建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支），各部门、学院（部）、直属单位：

《2013 年学校党建工作要点》已经校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3 年 3 月 12 日

2013年学校党建工作要点

2013年学校党建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学校办学定位和发展目标，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牢牢把握“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这一主线，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为重点，以深入推进党的作风建设为要求，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推进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提升党员队伍质量，不断提高学校党建科学化水平，为加快建成外语特色鲜明、教育品质一流的多科性普通本科高校奠定坚实的基础。

一、认真开好改制更名后第一次党代会，开创学校科学发展新局面

按照“好报告、好班子、好风气”的目标要求，继续全力做好学校改制更名后第一次党代会的各项工作。全面总结上次党代会以来学校工作的基本经验，研究提出今后五年学校发展和党的建设的主要目标、工作重点和重大举措。认真组织开展党代表培训工作，组织好党代表提案工作。进一步做好党委、纪委候选人推荐工作，积极配合上级党组织选好学校新一届党委、纪委班子。进一步落实严肃换届纪律要求，确保换届工作作风清正。通过党代会，进一步动员和组织各级党组织、全体共产党员和师生员工围绕新阶段学校的奋斗目标，凝心聚力、开拓进取，努力开创学校科学发展的新局面。（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党委宣传部）

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一）突出抓好理想信念教育。大兴学习之风，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新成果武装党员干部。完善校、院（处）两级理论中心组学习

等制度，深入学习宣传党的十八大、省十三次党代会和学校党代会精神。组织开展《党章》专题学习，开展“办出特色，争创一流”主题教育活动，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理想信念教育，更新工作理念，提升领导执行能力，全身心融入学校加快推进特色发展的办学实践。

（党委宣传部、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

（二）完善干部队伍建设。认真做好教代会、工代会和团学代会的换届工作。组织开展部分处级领导岗位届中调整与选拔任用工作。以充实处级正职后备干部为重点，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推进二级学院领导班子任期目标责任管理。试点设立二级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组织开展学工办主任的选拔任用工作。**（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办、工会、团委）**

（三）加大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力度。着重推进党校建设，建立网络党校，继续发挥党校在党员干部、普通党员教育培训中的主阵地作用。有计划选派部分处级领导干部赴境外学习培训，拓宽干部的思路和视野。积极推荐干部参加上级部门的组织轮训、片区培训。认真开展组织选派干部上挂下派工作，强化在实践中培养干部。制订本年度干部网络平台学习计划，充分发挥浙江领导干部网络学院高校分院和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在线学习平台的作用。建立健全干部教育培训考核评价指标体系，把干部培训转化为硬任务和自觉要求。有针对性的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提升干部廉政勤政的自觉性。**（党委组织部、党校、纪检监察办、人事处）**

三、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人才队伍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一）认真组织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根据上级统一部署，结合学校实际，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将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与省委巡视组巡视结果的转化运用相结合，结合学校实际，重点解决师生实际问

题。将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与深化创先争优活动成果相结合，抓住“五一”、“五四”等时间节点，进一步做好服务师生群众工作，努力推进创先争优常态化、长效化。将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与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干部队伍作风与纪律建设相结合，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纪检监察办、党委学工部）

（二）加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完善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机制，以学习贯彻十八大精神为主题，分层分类组织全校广大师生党员开展教育工作。举办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和大学生党校、团校培训班，组织开展教师党员开展学习十八大精神主题研讨活动。深化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制定和实施《推行五星级管理深化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的实施方案》，争取2013年底70%以上基层党组织建成服务型党组织；抓好制度建设，完善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教工群众、联系人才制度，落实党员教师“三联系”（联系学生班级、学生寝室和困难学生）制度。积极推动创新型党组织建设，开展第五轮支部建设创新活动，提炼党建工作特色，打造党建工作品牌；试行党支部书记列席党总支会议制度。加强党建工作保障，增加年度预算，提高组织建设及组织活动的经费支持；力争在小和山校区建立学生“党员之家”。（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学工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三）加强新形势下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工作。围绕保持党员先进性和纯洁性的要求，认真修订出台党员发展细则。按照“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和“控制总量、提高质量”的要求，把工作重点进一步转移到加强党员教育、提高发展质量上来，实施“大学生党员质量工程”和“党员先锋工程”，把党员教育贯穿于入党前、入党中、入党后等各个环节，确保党员发展质量。研究新形势下做好学生党员管理办法，探索建立健全党员退出机制。重视做好教师党建工作，加大在中青年骨干教师、海外引进教师中发展党员的力度，争取把更多的优秀教师吸收到党内来。进一步完善组织员队

伍建设机制，建立一支专兼职组织员队伍。（党委组织部、党校、党委学工部）

（四）推进党内民主建设。建立健全党代表任期制、党代表提案提议制，探索实施党代表列席党委会制，完善党代表参加全校干部大会机制等党代表参与重大决策、参与干部选拔任用和考核、联系党员群众等各项制度，组织成立党代表工作室，有效保障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监督权。（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

（五）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十二五”人才发展规划的落实，切实做好2013年人才引进工作。重点做好学科领军人才、海内外优秀博士等高层次人才引进，争取省部级学科领军人才实现零的突破。完善人才工作体制机制，推进人才工作政策创新，努力为高层次人才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提供良好的服务和保障。关注青年教师成长和发展。（人事处、党委组织部）

（六）切实做好统战工作和离退休干部工作。支持和帮助各基层民主党派与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发挥民主党派成员及党外人士在参与学校管理、促进学校发展中建言献策的作用。建立健全党外代表人士工作机制，探索加强党外代表人士管理的有效办法。组织开展“知联会”的相关活动。进一步完善离退休人员管理与服务的相关制度，继续做好老干部和离退休工作。组织成立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保护和发挥老同志在学校建设发展中的积极性。（党委统战部、离退休办公室）

四、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工作，加强校园文化建设

（一）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融入党的建设和人才培养的全过程。根据上级部署，精心组织开展“我的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广泛宣传、有序推进，结合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和学校召开党代会工作，举办学校党建工作和特

色发展成果风采展示、征文大赛、主题宣讲、摄影创作等活动。加强校园文化建设，组织实施学校《文化建设纲要》，培育弘扬“明德弘毅，博雅通达”的校园精神；继续办好浙江人文大讲堂分讲堂和学校“博达论坛”，打造校园文化品牌，建设境界高尚、品质高雅、特色鲜明的浙外文化。发挥学校特色优势，开展以青年志愿者活动为主体的社会实践活动，鼓励师生参加特色志愿服务项目或公益活动；组织学生暑期社会实践队伍和青年志愿者到基层、到服务单位宣传、践行十八大精神；开展“学习雷锋好榜样，争做最美浙外人”志愿者服务月活动，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创新意识和社会责任感。（党委宣传部、党委学工部、团委）

（二）着力提升师德师风建设。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狠抓以落实教书育人、服务学生成长成才为主要内容的师德师风建设。进一步贯彻落实《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使教书育人真正转化为教师的内在理念和自觉行动。结合学校新一轮岗位聘任工作，强化教师教书育人的评价导向，进一步营造教师潜心教学、精心育人的良好氛围，增强教师的育人意识和能力。建立健全班主任手册制度、导师制等机制，对学生开展思想引领和学业指导，强化以学生为本、为学生服务的意识。加强外籍教师的管理和融入，充分发挥他们在“第二课堂”中的作用。（党委宣传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社科部、国际处）

（三）努力增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效。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究和当代大学生德育工作研究，提高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效性。利用学生始业教育、毕业生主题教育等活动，开展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深入开展学风建设，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做好省十佳大学生候选人预备人选的推荐、国家奖学金等评比表彰工作，发现、培育、宣传一批我校优秀学生典型，扩大优秀学生的影响力和感召力。进一步完善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机制，探索建立校、院、班、寝四位一体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加强毕业生就业心理咨询工作。落实学

生资助政策，逐步建立常态化的经济困难学生发展性资助模式，发挥资助育人的作用。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着力提升就业质量。（党委学工部、团委、社科部）

（四）全面深化文明寝室建设。以文明寝室建设为切入点，建立引领学生健康成长的生活德育体系。加强公寓工作阵地建设，逐步推进党团组织建设、学生事务管理、心理健康教育与危机干预等工作进公寓，开展以“构建和谐的大学生寝室人际关系”为主题的心理健文化节活动。抓好公寓辅导员队伍建设和学生公寓管理自律委员会建设，明确公寓楼长、楼层长职责。开展寝室文化节、文明寝室评比等活动，促进大学生良好的道德品质和文明行为习惯的养成，建立起大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工作机制。（党委学工部、党委宣传部、团委、保卫处、后勤服务中心）

（五）切实维护校园和谐稳定。巩固和深化“平安校园”建设成果。落实安全稳定隐患定期排查化解、思想动态定期研判、安全稳定月度工作重点和重大事项稳定风险评估等制度。进一步加强课堂、报告会、讲座、论坛等宣传文化阵地管理，努力把握舆论主导权。加强重点时段的维稳工作，深化校园网络管理，注重日常网络动态监控，密切关注敏感时段的网络舆情。进一步加强校园意识形态监管，严密防范利用宗教向校园渗透，加强对学生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教育。（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学工部、保卫处）

五、深入推进党的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一）切实改进工作作风。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和省委、省委教育工委的贯彻落实办法，全面推进作风建设。研究制订学校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实施意见，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调研制度，落实和完善领导干部服务群众、联系群众等各项制度，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强化作风建设，

倡导锐意进取、奋发有为的精神，弘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清正廉洁、甘于奉献的优良作风。厉行节约，进一步改进会风文风，简化接待，精简会议和文件，规范领导干部出访活动，发扬艰苦奋斗、勤俭办事的作风，大力建设节约型校园。认真落实校院两级管理机制，努力实现机关部门与服务单位提能增效，实施机关作风与效能评价机制，推进绩效管理。根据省委巡视组的反馈意见，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并落实到位，做好巡视成果的转化运用。（纪检监察办、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二）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党风廉政教育，发挥反腐倡廉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深化廉政文化建设。进一步完善反腐倡廉制度体系，制订出台学校《惩防体系建设规划（2013-2017）》。落实监督与防控机制，修订完善校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细化学校“三重一大”决策规程，切实加强对重点部位、重大项目、关键环节的监督。贯彻落实加强学校科研经费管理的要求，加强科研、重点学科建设等经费使用的计划性和透明度，加强主管和财务部门监督，逐步实施审计监督。继续做好工程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等的风险防控和跟踪审计工作。落实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分析制度，畅通信访举报渠道，严防违纪违法行为发生。落实二级学院纪检委员工作规程，推进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校纪委、纪检监察办公室、党委办公室）